

# 2024中国(温州)国际 五金、智能锁具展

**2024.5.28-30** 温州国际会展中心

致力于打造，  
专业、时尚、齐全的全屋五金平台

参展商服务指南  
EXHIBITOR'S SERVICE MANUAL

尊敬的阁下：

欢迎您参加 **2024中国(温州)国际五金、智能锁具展览会！**

为了帮助您更好的完成展前准备工作并顺利参展，我司特制定本届展会《参展商服务指南》。我们建议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并遵守相关规定和注意各项服务的申请截止日期！

对于各项服务的申请，您只需填好相关表格、签字盖章后发到申请表所对应的传真号或对接人员即可。如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申请表所对应的电话号码。所传表格请留备份，以便查询。

我们将尽全力为您提供最好的服务和全方位的支持。

我们恭候您的到来，并祝您参展成功！

2024中国(温州)国际五金、智能锁具展览会

组委会

2024年4月

## 目录 CONTENTS

索引	页 码
一、展会基本信息 .....	第 01-05 页
1、组织单位信息 .....	第 01 页
2、展会日程及展馆现场操作时间表 .....	第 01 页
3、展馆地址及交通信息 .....	第 01-02 页
4、展馆及技术参数与平面图 .....	第 02 页
二、参展须知 .....	第 07-10 页
1、展位确认 .....	第 07 页
2、报到领证 .....	第 07 页
3、展台搭建 .....	第 08 页
4、布展期间注意事项 .....	第 09 页
5、展出期间注意事项 .....	第 10 页
6、撤展期间注意事项 .....	第 10 页
三、配套服务及申请 .....	第 11-24 页
四、展览规则 .....	第 25-29 页

### 配套服务申请一览表:

项目 .....	申请截止日期 .....	页 码
1、广告服务		
A、免费广告服务 .....	2024 年 5 月 5 日 .....	第 11 页
B、有偿广告服务 .....	2024 年 5 月 5 日 .....	第 11 页
C、展馆现场广告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12 页
D、广告刊登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13 页
E、现场广告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13 页
2、配套服务		
A、展具租用申请 .....	2024 年 5 月 5 日 .....	第 17 页
B、用电、气、水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19 页
C、展品运输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20 页
D、通讯设施租用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21 页
E、讲座 / 技术交流会场地申请 .....	2024 年 5 月 5 日 .....	第 22 页
F、酒店预定服务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23 页
G、商务服务申请 .....	2024 年 5 月 10 日 .....	第 24 页

## 一、展会基本信息

### 1、组织单位信息

主办单位：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 / 温州市五金商会

指导单位：全国锁具行业信息中心 / 浙江省五金制品协会 / 温州市贸促会 / 温州市工商联 / 瓯海区商务局

承办单位：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 2、展会日程及展馆现场操作时间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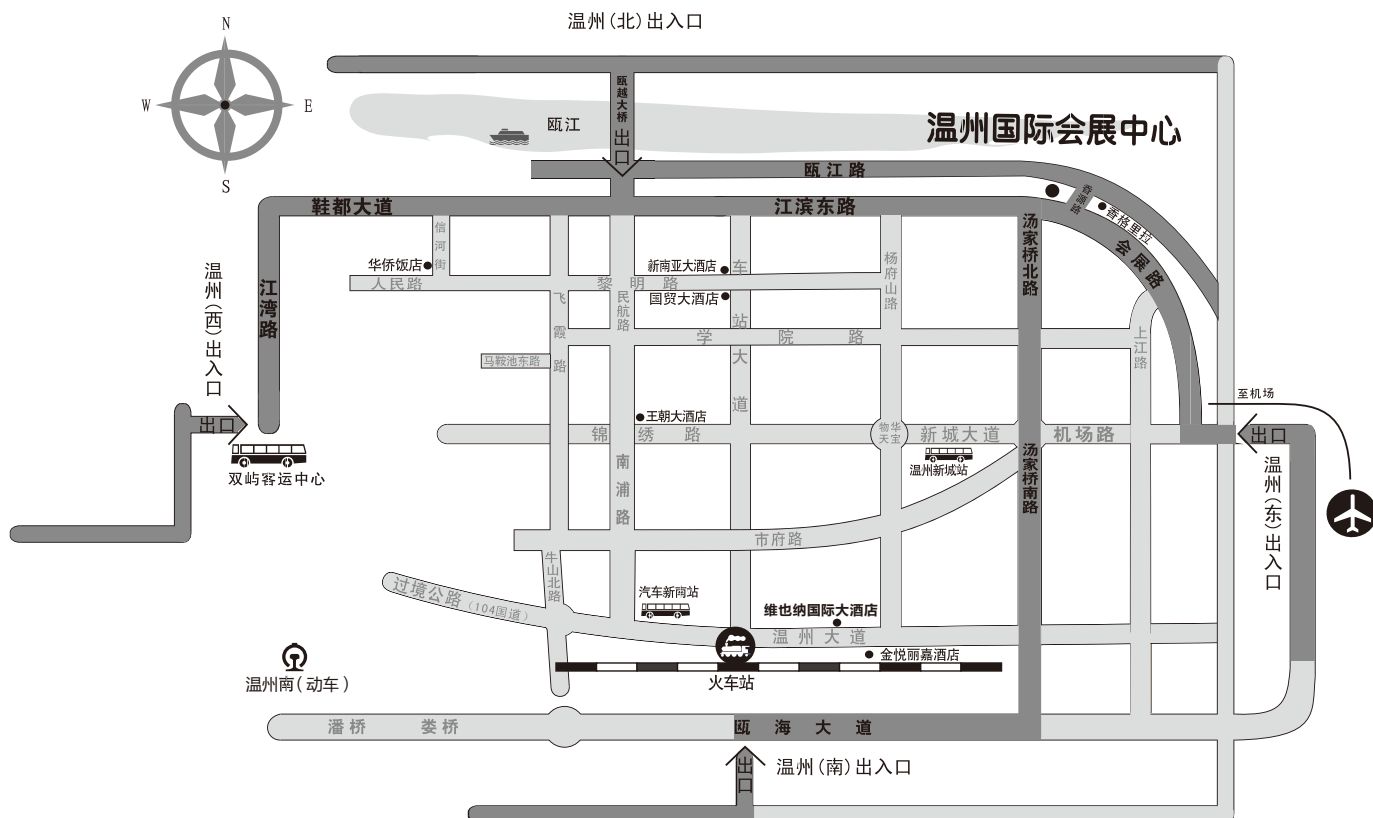
安 排	日 期	时 间
展品进馆与布置日期 (展商须于布展期下午5点前报到)	2024年5月26日(星期五)	08:30-17:00
	2024年5月27日(星期六)	08:30-21:00
展出日期 (展商可提前半小时入场)	2024年5月28日(星期日)	09:00-17:00
	2024年5月29日(星期一)	09:00-17:00
	2024年5月30日(星期二)	09:00-16:00
撤展日期	2024年5月30日(星期二)	16:00-24:00
	2024年5月31日(星期三)	08:30-12:00

### 3、展馆地址及交通信息

1) 展馆详细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江滨东路1号 - 温州国际会展中心

2) 如何到达展馆：

A、自驾车：



深色线路为非本市车辆通行路线

### B、公共交通：

特别提醒：因温州市区多处路段正在施工，公交线路可能有所调整，敬请留意。

### 公共交通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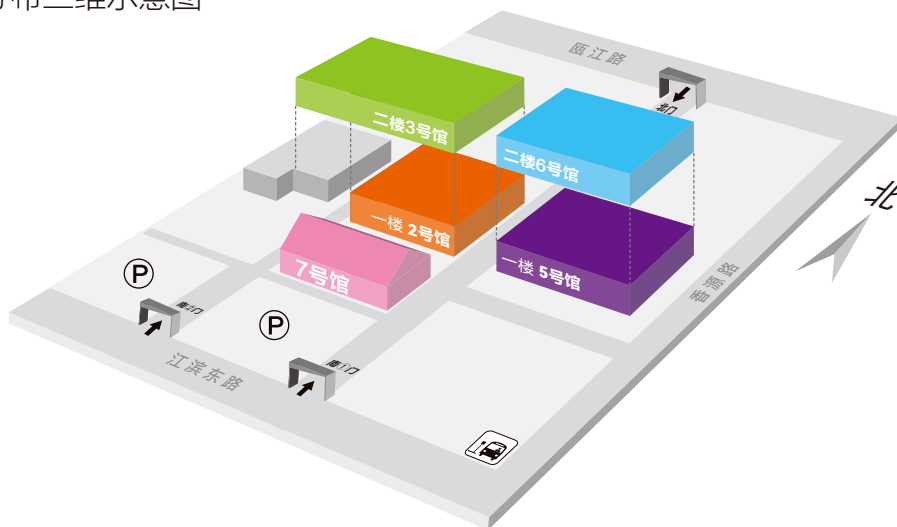
直达公交车：1路、17路、24路、68路、69路、94路、160路、162路、B2环线、B106路、B108路、B113路。



### 4、展馆技术参数与平面图

名称	面积(m <sup>2</sup> )	层高/净高 (m <sup>2</sup> )	承重力	进货门(宽×高)
2号馆	6400	7.0/6.0	0.5吨/平方米	6.0米×4.5米
3号馆	10000	10.0/8.5	1.5吨/平方米	6.0米×5.0米
5号馆	7000	7.0/6.0	1.5吨/平方米	6.0米×3.5米
6号馆	7000	7.0/6.0	1.5吨/平方米	8.0米×4.0米
7号馆	5000	7.0/6.0	3.0吨/平方米	4.0米×5.0米

### 展区分布三维示意图



**2号馆** 定制五金/门柜拉手/装饰五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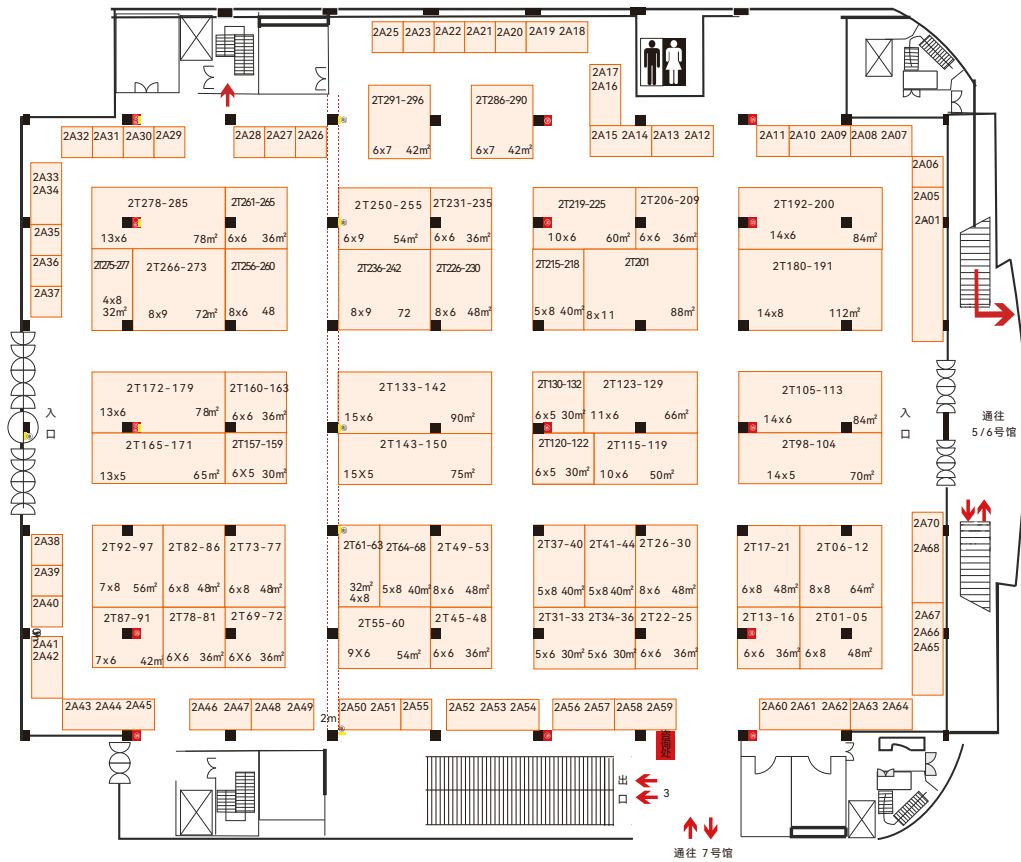
**3号馆** 系统五金/建筑五金/门柜拉手/机械设备等

**5号馆** 智能家居/智能锁/交通锁/家居门配五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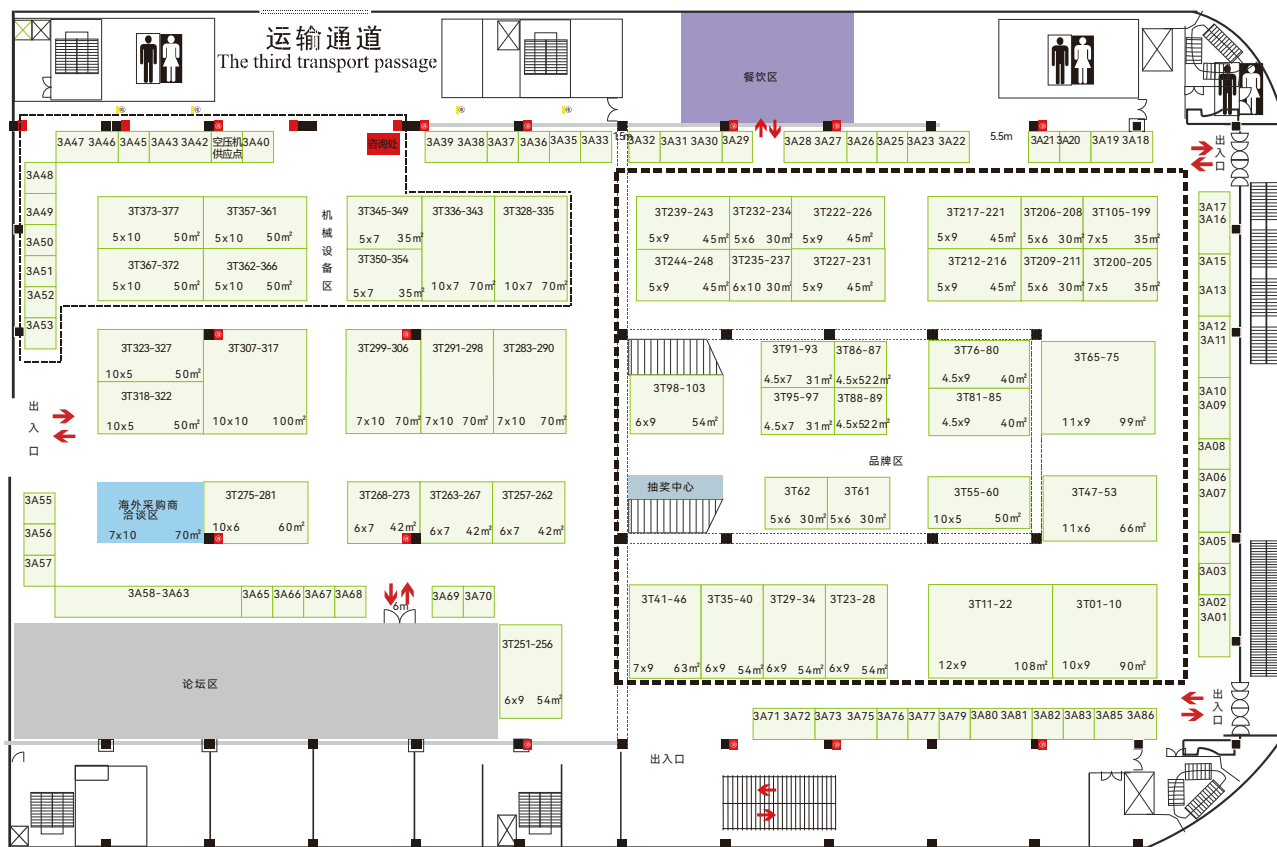
**6号馆** 功能五金/智能锁/机械锁/软件供应商/链等

**7号馆** 全屋五金/定制五金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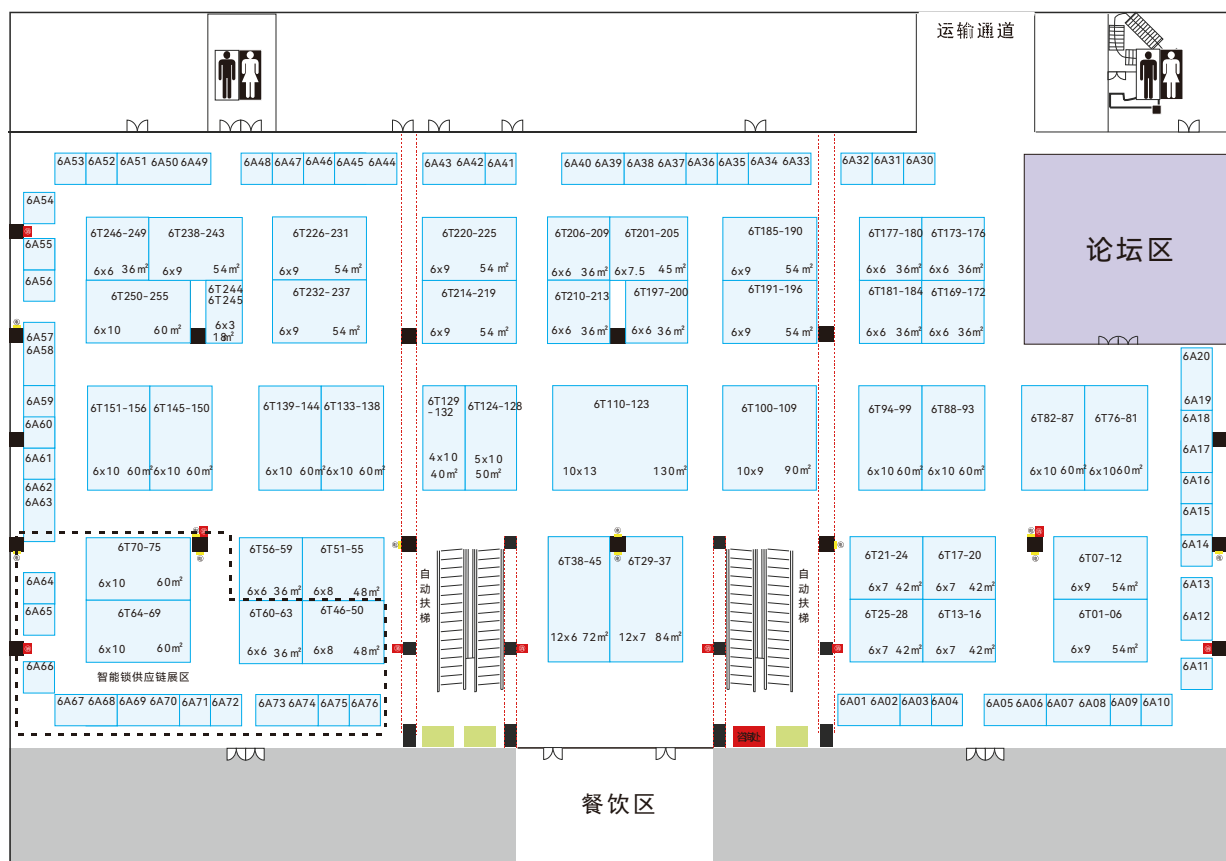
### 2号馆 定制五金/门柜拉手/装饰五金等



### 3号馆 系统五金/建筑五金/门柜拉手/机械设备等



### 6号馆 功能五金/智能锁/机械锁/软件供应商/链等







## 二、参展须知

### (一)、展位确认

参展商在预定展台并交回参展合约书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支付 50% 展位费作为展位定金，付款后即正式确定展位。余款于2023年4月20日前全部付清。其他租赁费、广告费及其他服务费必须在规定时间内付清。如逾期主办单位有权予以调整或取消展位，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付款账号信息：

开户行：工商银行温州城西支行

开 户 名：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账 号：1203213019200206549

汇款请注明：2024 温州五金展

### (二)、报到领证

参展商：

请于 2024 年 5 月 26-27 日 08:30-17:00，凭参展商名片、参展合约书或报到通知书、缴费清单复印件，到温州国际会展中心组委会办公室报到。待财务审查并确认缴清全部参展费用后，方可领取参展证及有关资料。组委会规定：每个标准展位提供二个参展证。

特装搭建商：

请于 2024 年 5 月 25-27 日前往温州国际会展中心服务大厅，缴纳特装管理费、施工押金、办理“布展施工证”后方可入场搭建。如需提前（1-2 天）进场施工或夜间加班的，应事先向会展中心服务大厅申请，办理加班手续。

展馆保安部门将凭“布展施工证”给予进场施工装修展位，凭“参展证”进场布置展品。

组委会会务组：温州国际会展中心现场组委会办公室

现场办公电话：0577-88905978 88902222

服务大厅：温州国际会议展览中心 3 号馆东首手扶电梯下方

联系电话：0577-88135109

## (三)、展台搭建

### 1、标准展位

所有租用标准展位的展商，可获得提供下列展具配备：

- ①所租用场地及地毯
- ②三间面板
- ③楣板一块
- ④220V 电源插座一个
- ⑤射灯两只
- ⑥展椅两把
- ⑦咨询桌一张
- ⑧垃圾篓一个



注：效果图仅供参考，展位以现场搭建为准。

注意事项：

- 1) 标准展位楣板文字由组委会统一制作，参展单位未经主办单位核准，不得擅自更改。楣板名字须与参展合约书一致。如有变动，须在 2024 年 5 月 10 日前通知组委会；如在布展期间变更展位楣板内容，另收 50 元 / 条楣板收取制作费。
- 2) 标准展位搭建高度为 3.5M，如展位高度超过 3.5M，参展商须得到组委会的许可。
- 3) 除标准展位展具配备以外，另需要展具租用者，详见第 18 页“展具租赁”或布展期间到会展中心服务大厅现场租用。
- 4) 组委会为标准展位提供基本照明电力和一个 220V/5A 的单相电源插座，参展单位如需 380V 动力电或额外电力，须另外申请并支付相应费用，详见第 20 页“用电、气、水申请”。

### 2、光地展位

租用光地展位不含任何展具配备，及不配备地毯和电力电源，如需用电，请另行申请并支付相应费用，详见第 20 页“用电、气、水申请”。

说明：

- 1) 参展商租用光地自行搭建展台即特装展台，应选择有资质的特装承建商进行展台的设计与施工，并及时填写表格《特装承建商资料申报表》向主办单位申报特装承建商资料。
- 2) 特装展台设计平面图及施工方案应在布展前一个月即 2023 年 4 月 28 日递交主办单位和会展中心审查备案，等审查合格后方可施工，逾期后果自负。
- 3) 特装展台的设计、搭建及拆除必须遵守政府有关消防方面的法则和条例；任何因违背主办单位计划而引起 的后果都将由参展商承担。
- 4) 参展商对其所租的光地展位进行特装，展位搭建限高 2 号馆 4 米，3、5、6、7 号馆 5 米。
- 5) 特装参展商 / 承建商必须在进场布展施工前向温州国际会展中心交纳特装押金 500 元 / m<sup>2</sup>；如未出现违规操作，展会结束后由展馆方全额退还。
- 6) 作为光地展台设计及特装的承建商应符合安全操作规定，由展馆方将在展会前对其施工资格审查，合格后向展馆方交纳特装管理费：8 元 / 平方米 / 展期
- 7) 展厅内的柱子为方形，2 号馆内柱子尺寸为 1m × 1m，5 号馆和 6 号馆内柱子尺寸为 2m × 2m；展商不得在柱子上粘贴任何图片或其他宣传资料。
- 8) 特装展台装修布置必须在布展最后一天晚上 9:00 前完成；超过晚上 9:00 应向展馆方缴纳加班费。
- 9) 特装施工作业中严禁刮腻子、喷面漆等施工行为。

### (四)、布展期间注意事项

- 1) 布展时间: 2024年5月26日 08:30-17:00  
2024年5月27日 08:30-21:00

布展期间, 如需加班, 请于当日 15:00 前与主办单位联系, 并交纳加班费, 才可加班。

加班费收费标准如下:

展位面积	加班费(元)	备注
36m <sup>2</sup> 以下	100元/小时	加班不足1个小时按1个小时计取; 开幕式前一天免费加班至21:00; 闭幕式当天原则上最迟撤展到24:00。
37m <sup>2</sup> -144m <sup>2</sup>	200元/小时	
145m <sup>2</sup> -324m <sup>2</sup>	300元/小时	
325m <sup>2</sup> -2000m <sup>2</sup>	400元/小时	
2001m <sup>2</sup> 以上	500元/小时	

- 2) 布展期间参展商一律凭“参展证”进馆布展, 特装施工单位一律凭“布展施工证”进馆施工。各类进馆证件专人专用, 不得转借, 无证谢绝入馆。
- 3) 各参展单位的展位占用面积必须服从展会组委会统一划线安排, 不得随意调换或超越界限。
- 4) 展品样品拆箱后, 包装箱、碎纸、泡沫、木屑等易燃包装物、杂物须及时清出, 不得在消防通道、消防卷帘、展位背后存放包装箱等杂物。
- 5) 所有展位前的通道、走廊、夹道周围不得堆放物品, 如有再使用包装箱必须按组委会指定位置有序存放, 并妥善保管; 否则包装箱遗失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 6) 任何单位不得在馆内所属展位以外区域随意张贴, 悬挂广告标语, 如有损坏展馆设施和展位配套设施, 照价赔偿; 如需在馆内外做各种广告和临时张贴海报的, 请与组委会广告布置组联系。
- 7) 布展施工单位不得在现场使用切割机、电锯, 不得在现场喷漆。
- 8) 严禁在馆内吸烟、使用明火及临时性的气体照明灯, 严禁将易燃、易爆、有毒及放射性危险品带入展馆。
- 9) 装修材料必须用符合消防要求的防火材料、防火涂料, 严禁使用油漆等易燃物。
- 10) 严禁在展厅地面、墙面、柱子上钻孔, 打钉子、划痕及使用残留性粘胶物(双面胶), 违者按规定处罚, 损坏公物照价赔偿。
- 11) 严禁遮挡消防栓和消防报警按钮, 严禁在消防水管、桥架、空调管上拉线、悬挂物品, 严禁在消防卷帘下搭建展位或堆放物品, 保持消防设施处于正常使用状态。
- 12) 展馆内电源及照明设备不得随意移动, 不得私自转接电源、乱拉电线, 严禁未加套管在搭建的展台中穿线。如需临时增加用电量, 应提早到展馆服务大厅办理申请手续, 由专业电工安装。
- 13) 任何时候展馆内禁止使用无外部遮盖的强光照明设备; 参展单位不得使用强光灯、闪灯、霓虹灯等。所有电力装置必须确保安全, 如有安全隐患或干扰其他参展单位和观众, 大众将停止对其供应电力。
- 14) 动力三相电源在 2024 年 5 月 27 日 13:30 开始送电, 请注意用电安全。送电时间可能有变动, 请注意现场广播通知。
- 15) 进馆施工必须清理自己展台的垃圾, 不得往通道堆垃圾。
- 16) 货运车辆进场后要及时卸货, 卸货后应立即离开展馆及附近区域。
- 17) 每天布展结束后要仔细检查工作区的各类电器设备, 切断电源。
- 18) 布展单位必须接受大会组织的防火安全检查, 对防火安全小组提出的整改措施, 必须立即执行。
- 19) 布展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 接受安保人员的监督, 若有违反, 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 应承担一切责任。

### (五)、展出期间注意事项

- 1) 为确保展品安全，每个参展单位的展品管理员必须提前半小时进馆及推迟半小时离开展位。
- 2) 为了维护馆内公共秩序，不得出现高分贝的音乐或舞蹈，以免影响商务洽谈。
- 3) 因展会现场人流量较大，各位参展商要负责保管好自己的贵重物品，特别提醒要保管好手提电脑、手机、照相摄像机、手提包及名贵物品等。
- 4) 每天闭馆时，各参展单位要检查电源、关掉设备，确无隐患后离开展位，配合安全保卫人员及时清馆，确保展馆安全；

### (六)、撤展期间注意事项

- 1) 撤展时间：2024年5月30日 16:00-24:00    2024年5月31日 08:30-12:00  
展会于5月30日16:00正式闭幕，开始撤展，所有展品在此时之前均不可运离展馆。
- 2) 展品因已售、回运、弃置等运离展馆前，必须先到达所在展馆的咨询处领取出门单，填妥后交给各展馆出入口保安人员，并经核准后方可携展品离馆。
- 3) 动力电供应将于2024年5月30日15:30切断，请参展商于15:00前关闭设备电源。此前不要擅自撤除电源线，以免发生安全事故。
- 4) 自备车辆运输展品的参展商，请不要将车辆停在各通道上，以免撤展时发生交通阻塞。
- 5) 撤展时，各参展商或施工单位须自行清理展位内的杂物，必须拆除展台所有的特装材料并在规定的撤展时间内撤完所有展品及装潢遗留物。
- 6) 撤馆时，因人员流动混乱、务必看守好自己的重要物品，避免发生物品遗失情况。
- 7) 各参展单位要严格遵守大会时间规定并看管好各自的展品，如当天展品未能撤完，参展人员要坚守到闭馆后与该展区的负责人员交接手续，方能离场，第二天开馆准时到达展位，否则展品遗失责任自负。
- 8) 撤展单位必须接受大会组织的防火安全检查，对防火安全小组提出的整改措施，必须立即执行。
- 9) 撤展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有关规定，接受保安人员的监督，若有违反，造成财产损失或人员伤亡，应承担一切责任。

### 三、配套服务及申请

#### (一)、广告服务

##### 1、免费广告服务项目

1) 组委会免费为各展商提供以下配套宣传服务:

- 在本展《会刊》上免费刊登企业文字介绍;
- 在本展《展前预览》上免费刊登企业基本信息、动态新闻;
- 在本展官方网站、电子报、官方微博、官方微信等媒介上免费刊登企业基本信息、动态新闻;
- 在本展合作媒体上,以特定的专题形式对企业新闻给予报道。

2) 为了展商能够更好地享受到《会刊》等免费宣传配套服务,请参展商在展位确定之后立即提交相应资料,逾期可能导致部分服务无法提供。

3) 参展商请登录网站 [www.wujinzx.cn](http://www.wujinzx.cn) → 卖家服务(右上角) → 卖家登录(如需咨询请联系相关业务人员)

4) 需要提交的资料内容如下:

- 展位号、公司名称(中英文);
- 联系信息:地址(中英文)、邮编、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网站、联系人(姓名及手机号码);
- 公司简介(中英文):中文限300字内;
- 主要产品(中英文):企业主要产品、新产品、特色产品介绍,限200字内;
- 本届展品:企业在展会现场展示的产品,限30字内
- 产品应用领域:应用领域、行业;
- 主要销售市场:现有市场以及目标市场请标注;
- 企业标志(logo)、产品照片(请注明公司名称,发送到 [166791656@qq.com](mailto:166791656@qq.com))。

5) 特别说明:

- 展商发送的资料将作为组委会对外宣传的唯一依据,请各展商认真填写,并保证内容的准确性。
- 请展商提供的文字介绍简明扼要。除展位号、公司名称、联系方式等资料外,组委会有权对文字介绍类信息进行保留或者删减。
- 展商简介在会刊内的位置安排在一定程度上将取决于稿件交付时间。
- 除《会刊》外,其他资料制作时间不定期,因而请各展商在展位确定之后尽快提交宣传所需资料,以免错过宣传时机。如因展商未能提供资料,造成无法享受配套宣传服务的,视为放弃,组委会概不负责。
- 《会刊》资料提交截止日期为2024年5月5日,逾期未提交,组委会将不再增补。

##### 2、有偿广告服务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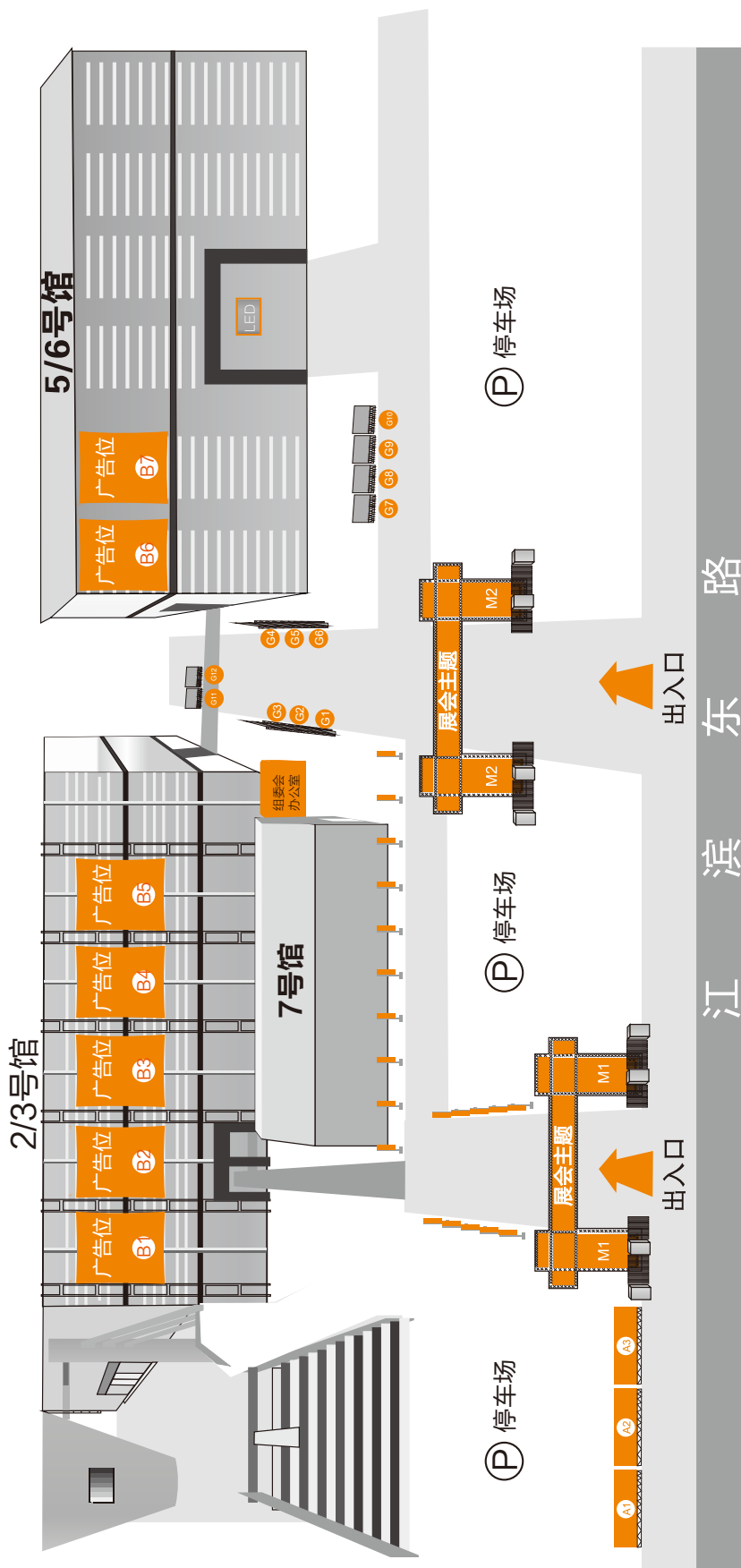
1) 展会官方宣传品广告发布:《会刊彩页》、《展前预览专栏》、《参观指南》等印刷品的图文广告发布,定制参观券资料袋等不含广告设计。

2) 证件广告发布:在本届展会证件(参观证、参展证)上,为企业提供有偿广告服务。证件派送对象为本届展会参观商。

### 3、展馆现场广告刊例

名称	类型	规格(高×宽)	数量	单价
巨幅喷绘	B1-B7	画面: 18mx16.1m	7	32000元/块
喷绘广告	G1-G12	画面: 4mx5m	10	8000元/块
喷绘广告	A1-A3	画面: 4.5mx18.5m	3	20000元/块
龙门架	M1~M2	广告画面规格另附	2	15000元/块
水盘旗		画面: 4mx0.9m	20	10000元/10个
LED 5号馆内 LED屏广告	LED	画面16:9	1	8000元(30秒/60次/天)
				12000元(30秒/120次/天)
				18000元(30秒/180次/天)

## 现场布置刊例





### 表格1： 广告刊登、现场广告申请

广告刊登截止日期：2024年5月10日

现场广告截止日期：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盖章）：\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请日期：\_\_\_\_\_

请回执：浙江德纳国际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0577-88958607 传真：0577-88901788

付款账号信息：

开户行：工商银行温州城西支行

开户名：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账 号：1203213019200206549

汇款请注明：2024温州五金展

广告位置		规格价位		备注	
广告刊登类	参观登记处 一体机广告	60000元 [ ]		在[ ]内打“√”	
	参观证	(单面) 40000元 [ ]			
	证件挂绳广告	25000元			
	会刊广告 规格： 140(宽)×210(高)mm	封面	20000元 [ ]		封二10000元 [ ]
		扉页	10000元 [ ]		封三8000元 [ ]
		内页	3500元 [ ]		封底18000元 [ ]
	资料袋	40000元/4千张(双面) [ ]	千个		元
	参观券	1000元/1千张(单面) [ ]	千张		元
参观指南	整版4000元 [ ]	个	元		
现场广告类	定制矿泉水	20000元	个	元	
	水盘旗 (4m×0.9m)	10000元/10个	个	元	
	喷绘广告 (4m×5m)	8000元/个	个	元	位置：G ( ) *可选择1-12
	喷绘广告 (4.5m×18.5m)	20000元/个	个	元	位置：A ( ) *可选择1-3
	巨幅喷绘广告 (18m×16m)	32000元/块	个	元	位置：B ( ) *可选择1-4 6、7
	龙门架	15000元/个	个	元	位置：M ( ) *可选择1-2
	5号馆内 LED屏广告	8000元	画面16:9	位置： <input type="checkbox"/> 30秒60次/天	
12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30秒120次/天			
18000元		<input type="checkbox"/> 30秒180次/天			
以上项目合计付款(大写)		元	小写：	元	



## (二)、展位特装

### 特装施工安全责任书

凡在温州会展中心布展施工的单位携带公司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和搭建资质复印件加盖公章，并签订此安全责任书。签订单位请认真阅读责任书的全部内容，严格遵照执行，并承担相关责任。

- 1、现场施工人员须佩戴展馆发放的布展施工证入场，展位内贴上展馆发放的特装施工许可证，以备展馆现场管理人员随时核查，如若发现不符合要求或冒领的，管理人员有权制止施工并将其清出馆外。
- 2、施工单位要如实申报搭建单位数量与面积，如发现漏报或少报，将罚以特装管理费单价两倍处理；特装押金为施工单位和参展商的共同押金，展会期间产生的所有相应费用将直接在押金中扣除。
- 3、搭建材料必须使用防火材料或经防火涂层处理的材料。严禁使用易燃、易爆、易污染的物品，禁止吸烟、明火作业等。
- 4、严禁在展馆公用设备设施、地面、柱体和墙体钻孔，打钉子、划痕，不得使用双面及单面胶等粘贴材料在展馆通道的柱子上粘贴任何物件，特装作业中严禁刮腻子、喷面漆等施工行为。
- 5、严禁在消防水管、桥架、空调管上拉线、悬挂物品，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台及堆放物品，不得遮挡消防栓和消防报警。电源线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不得擅自接拉电源线和超负荷用电。
- 6、装修高度（2号馆不得超过4米）（5号馆不得超过5米）。各展馆内因空调管道设施有些部位不能达到以上高度要求，请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施工以确保布展施工安全。
- 7、撤馆时，施工单位凭布展证入场，撤展时间为展会结束当天至第二日，未在规定时间内撤清的按会展中心规定扣减押金。原则上撤展当晚20:00前如撤清展位可直接到现场服务大厅申请验收并退款。施工单位应于撤展后第二至第五个工作日内到会展中心五楼服务部签字，再到展会财务部办理退款手续，逾期七日内将处以押金10%的罚款，超过15日处以押金50%的罚款。
- 8、凡违反上述有关规定的参展商及施工单位如对展馆安全及财物设施造成损失应承担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施工单位：

负责人盖章（签字）：

日期：

特装咨询：0577-88135173

广告部咨询：0577-88137278

财务咨询：0577-88135158

现场安全：0577-88135135

用电咨询：0577-88135162

## 搭建商推荐企业名录 (排名不分先后)

<p><b>杭州地一展览服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李阳</b> 手机: 18058781277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所前镇缪家村新区 67 号</p>	<p><b>温州市典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王连芳</b> 手机: 13705773609 地 址: 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雁荡西路 100 号 A 幢 5 楼</p>
<p><b>温州志达展示装备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苏伟</b> 手机: 13587663935 地 址: 温州市瓯海新桥街道伟正路 7 号第一层</p>	<p><b>温州智合设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章文</b> 手机: 13819770896 地 址: 温州市龙湾区文会路红莲跨贸园 4F22</p>
<p><b>广州一线展示设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刘远方</b> 手机: 13710564871 地 址: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 2846 号之十 516 室</p>	<p><b>杭州创艺展览服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董杰</b> 手机: 18106559011 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所前镇缪家村何家 14 组 8 号</p>
<p><b>温州同源展览服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陈建军</b> 手机: 13777783371 地 址: 温州市瓯海区黄屿大道中梁首府壹号院 2 幢 302 室</p>	<p><b>温州临河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陈涛</b> 手机: 13587433888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万源路 696 号望都景苑 13 幢 403 室</p>
<p><b>温州鸿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范良传</b> 手机: 13738346976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车站大道华昌大厦二层 225 室</p>	<p><b>温州弘泰展览服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朱晔</b> 手机: 13115878600 地 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梧田前河路 111 号</p>
<p><b>广州市西则展示设计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文沙</b> 手机: 15302229711 地 址: 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机场路 585 号 1102 之 A196 室</p>	<p><b>温州索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何春枚</b> 手机: 13616636568 地 址: 温州市瓯海区娄桥街道玕南村望云锦园 2 幢 206 室</p>
<p><b>温州宏图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肖颖</b> 手机: 13305879557 地 址: 温州市瓯海区潘桥街道宁波路 2890 号 2 幢 925 室</p>	<p><b>温州懿境文化传播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李亚玄</b> 手机: 13758468519 地 址: 温州市龙湾区蒲州街道文昌路 209 号 A 幢 1113 室</p>
<p><b>温州艺美展览设计工程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周莹</b> 手机: 13868406135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温州大道金宇商务楼十五层 1502</p>	<p><b>温州瑞祥文化传媒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胡红发</b> 手机: 13634250828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学院路人才大厦 A 单元 2502 室</p>
<p><b>温州市汇来展示展览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徐羽</b> 手机: 13706651391 地 址: 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车站大道 249 号瑞锦组团 8 幢 701 室</p>	<p><b>温州百盛展览展示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陈志军</b> 手机: 13305773132 地 址: 温州市五马街道十八家支路南亚花园 2 幢 511 室</p>
<p><b>法勃尔展览(广州)工程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龚先生</b> 手机: 13928838365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大道 1080 号黄埔万科中心 T1 栋 21 楼</p>	<p><b>温州盛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b></p> <p>联系人: <b>叶腾波</b> 手机: 13857705463 地 址: 温州市龙湾区富得宝 2 栋 2 层</p>

### (三)、展具租用

#### 部分展具样稿照片



咨询桌



会议桌、展椅



方桌



长臂射灯



小玻璃柜



层板



加固型阶梯层板



长型锁柜



接待柜



台阶



中玻璃柜



圆玻璃桌



护墙板

### 表格3：展具租用申请

截止日期：2024年5月5日

申请公司名称（盖章）：\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请日期：\_\_\_\_\_

请回执：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0577-88902222 传真：0577-88901788

付款账号信息：

开户行：工商银行温州城西支行

开 户 名：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账 号：1203213019200206549

汇款请注明：2024温州五金展

序号	展具名称 (规格 m)	国内单价 (RMB/展期)	数量	金额	序号	展具名称 (规格 m)	国内单价 (RMB/展期)	数量	金额
1	中玻璃柜 (0.95×0.45×1.0)	280元/个			15	固定层板 (1.0×0.3)	40元/副		
2	小玻璃柜 (0.75×0.5×1.0)	240元/个			16	斜层板	60元/扇		
3	长型锁柜 (2.0×0.5×0.70)	200元/个			17	伸缩门	200元/扇		
4	接待柜 (1.0×0.5×1.0)	200元/个			18	台阶 (1米X三级)	200元/组		
5	咨询桌 (0.95×0.45×0.78)	150元/个			19	灯箱 (楣门)	600元/副		
6	加固型阶梯层板 (规格3米长)	500元/个			20	楣板 (3.0×0.5m)	200元/块		
7	方桌 (0.65×0.65×0.7)	120元/个			21	地毯租赁	12元/平方		
8	玻璃桌 (0.7×0.7)	150元/个			22				
9	会议桌 (1.8×0.45×0.7)	100元/张			23				
10	展椅 (0.46×0.45×0.4)	20元/张			24				
11	长臂射灯 (60W/220V)	50元/只							
12	插座 (10A、15A)	20元/只							
13	方灯 (50W/220V)	100元/只							
14	护墙板 (3×2.5)	700元/面							
					合计				

说明：参展商可在布展期间到会展中心服务大厅租用，但不保证供应。

### (四)、用电、气、水申请

#### 1、用电说明

- 1) 所有有关用电的事宜，都由大会指定承建商具体操作，主办单位为标准展位提供基本照明电力和一个 220V/5A 的单相电源插座。标准展位的参展商需 380V 动力电或额外增加电力和光地展位的参展商用电，须需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 2) 主办单位对所有电安装的设备有严格的规定与限制，参展商请务必展览进场搭建前一个月递交有关施工安装资料于主办单位审批。未经主办单位批准的工程操作一概不能进行。
- 3) 参展商在填写租用动力电源的同时，必须填写展品的用电总功率。参展商的电力装置用电量不得超过所申请的电力负荷。如因超负荷从而对其他参展商展品的操作或电力系统造成不良影响，主办单位将立即终止对该展位供电，且由该参展商负责一应由此而产生的损失。
- 4) 参展商不得使用强光灯、闪灯、霓虹灯等。所有电力装置必须确保安全，如有安全隐患或干扰其他参展商和观众，大众将停止对其供应电力。
- 5) 所有电力插座均需一机一插座，不得使用“万能插座”。
- 6) 设备电源接线由大会指定的专职电工负责。从电源至设备的电缆，由参展商自备。
- 7) 需 24 小时供电的机器，及延时断电、断水、断压缩空气，参展商必须事先向主办单位提出申请。

#### 2、用电收费标准

用电项目	规格/个 (空气开关)	价格	规格/个 (空气开关)	价格	规格/个 (空气开关)	价格
特装用电	单相3千瓦以下	900元	单相10千瓦	1500元	单相20千瓦	2000元
	单相5千瓦	1200元	单相15千瓦	1800元	单相30千瓦	2500元
动力电源	三相5千瓦	1500元	三相40千瓦	3500元	三相101-149千瓦	14000元
	三相10千瓦	1800元	三相50千瓦	4500元	三相150-190千瓦	17000元
	三相15千瓦	2000元	三相60千瓦	6500元	三相200千瓦以上	20000元
	三相20千瓦	2500元	三相80千瓦	8500元		
	三相30千瓦	3000元	三相100千瓦	11000元		

#### 注意事项：

- 1) 以上用电规格是指一条线路的用电量及价格；
- 2) 参展商如选择以上各项电力供应设施，必须由持证电工工人安装使用；
- 3) 现场布展期间临时申报用电量须三倍收费。
- 4) 特殊用电需安装三相五线(需接地线)的用电企业，必须在 2023 年 4 月 30 日前申报组委会。临时申报将不予处理，由此带来的损失或不便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 3、用气说明

项目	规格	价格	规格	价格	规格	价格
压缩空气	100-300升/分	1000元	301-600升/分	1500元	601-1000升/分	2000元

#### 4、用水说明

- 1) 水管长 20 米以内的，每个接入点收费为 1500 元 / 点；超过部分按 60 元 / 米收费。
- 2) 水费另计，按实际用量结算。



### (五)、展品运输

#### 表格5：展品运输申请

截止日期：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盖章）：\_\_\_\_\_ 展位号：\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请日期：\_\_\_\_\_

请回执：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0577-88902222 传真：0577-88901788

需装卸展品信息：

展品名称	规格(单位:米)			重量 (单位:吨)
	长	宽	高	

装卸、运输工具要求：\_\_\_\_\_ 展品抵达温州日期：\_\_\_\_\_

 装卸设备： \_\_\_\_\_ 吨吊车， \_\_\_\_\_ 吨铲车， 特殊运输工具（请说明）：\_\_\_\_\_

特别说明：

- 1、如展品重量超过 10 吨或需要使用吊车，请参展商于布展前三天，告知大会指定展品运输商货物抵达温州的具体时间及需要的运输与装卸工具。
- 2、一般情况下组委会将安排重型设备提前一天进场，详见另外通知。
- 3、运输车辆行车路线详见第 1 页。

指定展品现场运输商：广州市东亚物流有限公司

联系人：郑小姐 手机：13575449595 电话：0577-88135128 传真：0577-88135126

展品回运商：温州市鹿富物流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生 手机：15858007375 电话：0577-86189888

现场运输收费标准(展品进、出展馆卸装费):

序号	服务项目	单价	备注	服务范围
1	叉车	180元/吨(二楼:200元/吨)	每件不到1吨,按1吨计算	布、撤展
2	吊车	210元/吨	每件不到1吨,按1吨计算	布、撤展
3	叉车、吊车合用	240元/吨	每件不到1吨,按1吨计算	布、撤展
4	包装物寄存	50元/立方	最低按1立方算	打包服务、包装物收取及回送的服务
5	装、拆箱	30元/立方		
6	租赁液压车	100元/每次(两小时内)	押金1000元	
7	租赁手推车	50元/每次(两小时内)	押金400元	

备注：各别货物按立方计算

### (六)、通讯设施租用

#### 表格 6: 通讯设施租用申请

截止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 (盖章):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请回执: 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 0577-88902222 传真: 0577-88901788

#### 通讯设施租用价目表

设备名称		收费项目	价格	数量	小计	说明
电话	国内	开通费	300元/只			按展期计费, 实际通话费用另计
		押金	500元/只			
	国际	开通费	300元/只			
		押金	1000元/只			
宽带网		使用费	300元/端口			按展期计费
		网卡押金	300元/只			
合计					_____元	

#### 租借条件:

- 1、请于领取电话机或国际直拨电话密码时将押金付予场地管理机构 (温州国际会展中心)。押金可以现金、公司支票交往温州国际会展中心出租服务处。电话费用将于 2024 年 4 月底结清, 扣除开通费和实际通话费后退还 (如实际通话费金额超逾押金, 余数须由承担人直接付予温州国际会展中心)。
- 2、布展期间临时增加的设施须增收原租费用的 30% 额外服务费。(临时要求增加的器材, 大会不能保证提供)。
- 3、所有设施租借的费用以本预订单为准; 如临时减少租借数量, 仍以预订数量计算收费。
- 4、通讯设施租用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前申请登记, 租借费于 2024 年 5 月 26-27 日报到时交付温州国际会展中心出租服务处。



### (七)、现场活动申请

#### 表格 7: 讲座 / 技术交流会场地申请

截止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 (盖章):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请回执: 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 0577-88902222 传真: 0577-88901788

付款账号信息:

开户行: 工商银行温州城西支行

开户名: 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账号: 1203213019200206549

汇款请注明: 2023温州五金展

参展商可在展会期间组织技术交流会用以介绍本公司的技术和产品。

- 1) 讲座 / 技术交流会的主题必须先交组委会审阅, 主办单位有权拒绝被认为主题不合适的主题。
- 2) 会议场地使用收费标准: 8000 元 / 场; 每场交流会时间为 1 个小时以内。
- 3) 场地使用费包括如下资源:
  - a) 一个可容纳约 100-150 人的会场;
  - b) 一块 LED 屏;
  - c) 一套音响设备 (含麦克风、音箱)。
- 4) 参展商如需申请举办多个会议, 可复印此表格。

会议主题: \_\_\_\_\_

主讲者: \_\_\_\_\_ 使用语言: \_\_\_\_\_

会议相关事宜具体联系人: \_\_\_\_\_ 手机: \_\_\_\_\_

申请会议时间: 2024年5月 \_\_\_\_\_ 日 \_\_\_\_\_ 到 \_\_\_\_\_

(原则上为 09:00 —12:00 或 13:00 —16:00)

特别要求: \_\_\_\_\_

### (八)、酒店预定服务

#### 表格 9: 酒店预定服务申请

截止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盖章):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请回执: 浙江德纳国际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 0577-88902222 传真: 0577-88901788

#### 本届展会特约酒店房价如下:

酒店名称	价格	地址
温州万豪酒店 (★★★★★)	人民币758元/间	温州市鹿城区瓯江路4427号(距展馆约1.5公里)
温州喜来登酒店 (★★★★★)	人民币700元/间	温州市车站大道292号(距展馆是4.5公里)
香格里拉大酒店 (★★★★★)	人民币698元/间(单早)	温州香源路1号(距展馆约0.1公里)
温州王朝大酒店 (★★★★)	人民币420元/间	温州市民航路2号(距展馆约5.5公里)
瑞都万融商务大酒店 (★★★★)	人民币332元/间	温州市鹿城区温州大道2409号(距展馆约6公里)
温州新国贸大酒店 (★★★★)	人民币298元/间	温州市黎明西路1号(距展馆约3.8公里)

**备注:** 以上特约酒店房价已优惠至5-7折, 并已包含早餐费及10%服务费, 必须通过组委会预约, 才能享受上述优惠价格  
最终实际价格以酒店为准。

酒店名称	房类	房间数	入住日期	离开日期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 (九)、商务服务

#### 表格 10: 商务服务申请

截止日期: 2024年5月10日

申请公司名称(盖章): \_\_\_\_\_ 展位号: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申请日期: \_\_\_\_\_

请回执: 浙江德纳国际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 0577-88902222 传真: 0577-88901788

付款账号信息:

开户行: 工商银行温州城西支行

开户名: 浙江德纳国际有限公司

账号: 1203213019200206549

汇款请注明: 2024温州五金展

服务性质	每日收费	共需人数	由何日开始	至何日结束	费用RMB
中英文翻译员	RMB 600元				
其它语言翻译员	RMB 1500元				
( ) 意语 ( ) 德语 ( ) 日语 ( ) 法语 ( ) 其它语					
电 工	RMB 150元				
木 工	RMB 150元				
接待员	RMB 150元				
保 安	RMB 150元				
其他: (按工作性质而报价)					
备注: 实际翻译价格由翻译社确定			共计:		

注: 1、超过截止日期要加收15%附加费。

2、现场临时要求提供服务的要加收30%报务费(现场临时要求的,大会不能保证提供)

3、劳务人员只在展览会开放时间内工作,若要加时工作请先通知主办单位。

## 四、展览规则

### 1、参展协议免责条例

- 1) 由于自然因素、疫情防控要求、不可抗力、政府当局的法令或其他任何不可预测的因素，组委会有权推迟、缩短、延长或取消展会，并对因此为参展商带来的损失或不利影响不承担责任。如果必须推迟、缩短、延长或取消展会，参展商无权取消合同或寻求赔偿，而应放弃已经分配的展位，并需要承担组委会为筹备展会而发生费用的合理份额。
- 2) 组委会保留在不预先通知参展商的情况下随时改变展计划、场地或地点的权利。在组委会认可的情况下，可以(组委会自行决定)向参展商按适当比例在展位租金方面予以削减，但不负责向参展商进行进一步赔偿。
- 3) 组委会将不以任何形式为由在展览会或展览会期间进行的任何介绍或达成的商业交易的后果负责。
- 4) 一旦展位分配完毕，参展商将收到组委会关于展会的通知(服务指南)，通知其为展会进行筹备、安排。任何无视此通知而导致的后果将由参展商自己承担。
- 5) 组委会在处理与本展会相关联的所有财务问题(包括索赔和损坏)时，保留对展馆内有因果关系的参展商的任何财产的留置权。
- 6) 本协议与参展商申请表同时并存，在提交登记表的同时，是即视为参展商同意遵守此参展协议。本协议具有法律约束力，组委会有保留解释、变更及修改本协议，并为展会的顺利进行而随时发布补充规则和规定的权利，并对本协议和充规则和规定具有最终解释权。

### 2、参展需知

- 1) 主办单位拥有在展览会开幕前一个月取消展览会的保留权，任何疑问在主办单位与参展商协商取得一致后：主办单位将视其具体情况退还参展商所交的参展费用。
- 2) 主办单位有权对参加展览会的公司以及展品进行选择。
- 3) 参展单位对申请的展位不得转让转租(含联营)，不得展出展会所允许范围以外的展品。如有违规行为，主办单位有权无条件取消参展资格，参展单位无条件服从主办单位的处理决定。
- 4) 展出的展品须与申报的展品名称一致，并不得在展台摆放低价广告。
- 5) 参展商及到会工作人员不能在展馆内的任何地方兜售展品及货物。
- 6) 参展商只能在自己的展台或展区内颁布宣传资料及挂放广告牌，不得在其展区以外的地方，进行此类活动。否则，组委会将有权对其进行相应的处理。
- 7) 展位内保洁工作由参展单位自行负责。
- 8) 参展商必须对展品实际演示的安全操作负责，凡对观众可能造成伤害的演示必须有妥善的安全保护措施。

### 3 展位的配置及运用

- 1) 主办单位拥有分配展位的权利，所有突发性的决议都是有决定性的，当主办单位认为是必须时，主办单位保留为展览的总体利益考虑而变更展位位置、大小和展览地点的权利；如有变更，主办单位会及时以书面的形式通知

展商，以便展商正常工作。

- 2) 参展商对所定展台位置、面积应是明确的，应尽早与主办单位达成一致。任何形式的转租、分配或放弃展台都是不允许的。
- 3) 在布展及展览期间，主办单位有权关闭任何非依据常规而动作的性能危险、音量嘈杂的机器设备及特殊设备。当参展商及其代表不依据常规工作，或有不当行为产生时，参展商及其代表采取正当强制性的措施。对拒不执行指示的展商，主办单位可运用法律手段将其机器设备、特殊装备及那些行为不端人员转移出展会场地；对他们转移途中蒙受和遭到的损失，参展商将得不到任何赔偿。

#### 4、展台的取消

在展商与主办单位签订参展合约书后，依照支付条款相关规定付款，如其中任何一项费用未完全付清，都可能被取消保留的展位。展商不得任意取消、改变或减少已定展位；如展商要求接触合约书，主办单位有权对所交参展费用将不会以任何形式退还并要求展商支付部分或全部参展费或损失赔偿费；如展商确有特殊原因，主办单位有权根据不同情况予以解决。

#### 5、搭建指南

- 1) 展台配置是统一的，标准展台的展商，凡标有公司名称的楣板由大会指定承建商统一制作，所有未经主办单位允许的楣板或字体，必须由参展商制成合乎主办单位的标准。
- 2) 参展商租用光地自行搭建展台即特装展台，可直接雇佣大会指定承建商，也可雇佣其他承建商设计和搭建展台；特装展台设计平面图及施工方案，于展览会布展前十天递交主办单位和会展中心审查备案。特装展台的设计、搭建及拆除必须遵守政府有关消防方面的法则和条例；任何因违背主办单位计划而引起的后果都将由参展商承担。
- 3) 展台的设计及制作在未得到主办单位的允许前，高度不得超过 2 号馆 4 米，3、5、6 号馆 4.5 米，陈列的展品也不能超过此高度限制。
- 4) 自行搭建展台的展商包括其职员及雇佣之承建商在搭建、布展或拆卸展台时，不得使公共区域受阻或在此堆放垃圾，必须对搭建、拆卸时的废水及垃圾负全责，保持展台清洁，在展会期间，主办单位不提供为展商放置剩余物资的装货箱，同时展商应时刻保持展台清洁。
- 5) 标准展台的展商在布置自己的展台前，必须进一步履行大会指定承建商提出的以下条款：
  - a) 所有展台的搭建都是用高质量的铝制品，因此参展商完全不能对其使用诸如钻孔、钉钉子和拧螺丝钉的方法。展板上不能贴墙纸及钻孔；不能使用胶水，带破坏性的胶带、粘附性的纸、螺丝钉、铁钉或金属尖钉、大头钉及油漆等。如有参展商违反以上规定，必须对此产生的所有纠纷负全责。
  - b) 参展商可以申请使用一个或两个用于固定辅助性大头针或胶带。
  - c) 展馆内设有空箱堆放区，布展结束后，展商可将其展品之贮存用品或其他非展览用品交于大会指定运输代理置于空箱堆放区内。
- 6) 参展商不得在展馆建筑物的任何一处钻洞，使用钉子、胶、螺丝、图钉或类似材料。展馆仅允许使用非残留性的单面、双面或最好是布底胶带将地毯和其他地面覆盖物固定于水泥地面；不允许在墙面上使用粘贴物。因使用未经批准的胶带和其他用于固定的材料造成对建筑物任何的损害，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由展商承担。展商如搭建隔墙，

必须在墙下设置夹板或建筑用纸来保护地面；展商承担所有由于展位搭建和拆除而造成的地面损坏。

7) 未经许可，展商不得在入口大厅内施工；不得在妨碍消防设施、监控设施、空调排风口和厅 / 室内空气流动的地方搭建隔离物或展板以堆放任何物品。任何人在展厅内绝对禁止吸烟。

8) 主办单位及展馆有权拆除任何未经批准或违反上述规定的搭建物或结构物，一切费用由展商承担。

## 6、展台的使用

1) 会展期间，展台必须时刻有人照看。参展商及其到会工作人员应在开馆前半个小时到达自己的展台并在闭馆后半个小时离开展馆。参展商应对其工作人员、代理人或其代表人负责。

2) 如果主办单位认为参展商在展馆内的有关活动室有害于公众，或影响了其他参展商的。主办单位有权对此及任何有扰乱性及有害的设备进行禁止，如：陈列的视听设备放置不妥当，音量过高等。

3) 参展商所有展品的特殊材料应受到限制，包括重量、地面承重及尺寸，应先得到主办单位的允许。展品的重量不能超过展馆的地面负重能力。

4) 展品操作时如有垂直振动部位，上述地面负重应减去 50%。因货物超重而造成对建筑物或展馆内任何地方的损坏，参展商应对此进行全部赔偿。参展商遇到有关展品重量的特殊问题时，应事先与主办单位接洽，主办单位将给予尽可能的帮助。

5) 所有作演示的机器均应安装安全装置及运行标志。运行的机器必须与观众保持相对安全的距离，建议使用安全防护装置，并用英语和中文清出的标明“请勿动手”等字样，置于展品前提醒观众。如有展商有演示机器设备之需，请先提供主办单位有关其动作情况的详细的书面说明。演示机器及器具仅能在展商所租用的区域内，并由合格的人员操作，动作时不允许无上述人员监管。参展商必须做到充分的消防准备，保证其他参展商、观众、展馆及主办单位等的安全。若展商没有采取充分的防火措施，不得使用发动机、引擎或动力驱动机器。

6) 搭建布置展台必须在布展期间完成；展会期间要搬运、修理或交换物品，或附加材料必须得到主办单位的允许后，才能出入展馆。

7) 手提展品在进入展厅前，应先进行展品登记。

8) 在展览会撤展前，任何展品需得到主办单位的许可并开具出门单后方可转移出展馆。

## 7、危险材料的使用

1) 未经主办单位及相关政府部属的书面批准，展馆内禁止使用明火及临时性的气体照明灯；展馆内禁止使用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材料。

2) 任何时候展馆内禁止使用无外部遮盖的强光照明设备

## 8、安全

1) 郑重提醒：每天展览期间主办单位将在展馆内提供巡逻保安，但是由于该展展台完全开放展出，所以参展商应注意您的展台内展品的安全，保管好随身携带的手机、手提电脑、手提包等私人物品、贵重物品、便携式物品、租用设备。主办单位不负任何责任。



2) 每天展览结束后。小物品、便携式物品和贵重物品尤其容易丢失，参展商应对自己物品安全负责。对于参展商、搭建商和观众的任何物品、展品的被盗、丢失或损坏，主办单位不负任何责任。

## 9、用电

1) 所有有关用电的事宜，都由大会指定承建商具体操作，租用光地展台的展商需自行承担电费。主办单位对所有电安装的设备有严格的规定与限制，请务必展览进场搭建前半个月递交有关施工安装资料于主办单位审批。未经主办单位批准的工程操作一概不能进行。

2) 在标准展台配置中，供电系统将提供一个 220V/5A 的单相电源插座，而 380V 的三相电源插座和光地展商的电源，参展商需另行申请。

3) 需 24 小时供电的机器，及延时断电、断水、断压缩空气，展商必须事先向主办单位提出申请。

## 10、音量控制

在展期中，展商应将展台音量控制在 70 分贝以下。如展台分贝数超过 70 分贝，主办单位有权要求展商把音量控制在规定要求的 70 分贝以下。

## 11、保险

1) 参展商应该对展品进行盗窃、火灾、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遗失或损失进行保险。

2) 参展商应对其工作人员及承包商在运输、搬运、布展与清理过程中可能造成对建筑物、地面、墙体及展馆的任何损坏进行保险。

3) 每个参展商都有责任保障展馆及其设施、主办单位及其代理避免遭受损失；不能破坏展览会的宗旨，并保障任何公众组织或中国政府部门以及尊重其他参展商于其人员与代理、承包商的任何行为、费用、言论、私人事件等。

## 12、损坏

由展商、其代理、搭建公司或其相关雇员造成的展览场地建筑物、承建物、配套设施的破损所发生的费用由展商负责。

## 13、饮食

展馆设有商务中心，快餐店及餐饮区，方便展商就餐。具体位置，见现场指示牌。

## 14、消防

所有展商及其承包商、工作人员、代理、服务人员等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以及温州国际会展中心的消防安全规定。

任何人遇到火情，无论大小，都应启动火灾警报，尽力将其扑灭或控制，并撤离附近的所有物品。展台挡板后及其它专用服务区内不能存放包装材料或宣传册。展馆内部及周边的消防通道必须保持畅通无阻。

## 15、展品的搬运

- 1) 展商的运货车辆到达展馆后，应按照展馆排定的进场顺序及运输通道进入指定的卸货位置卸载。
- 2) 在物品的搬运过程中，当主办单位无法接受货物时，或其他任何人无法代替收货时，展商必须安排指定代表到其展台来接收货品，此后对货物的看管责任需展商与其代表协商。
- 3) 撤馆期间，所有遗留下来的无人看管的物品和布展用品将被视为放弃；而由展商自行转移的物品在转移过程中遭受的损失由展商自己承担。

## 16、其他

- 1) 参展商的宣传手册、广告页等促销材料的散发被严格限制在自己的展台内，未经主办单位的书面许可，禁止在展馆公共区域内散发任何材料；未经许可乱粘贴广告者，除禁止粘贴外，还需承担由此而引起的各项费用。
- 2) 参展商在展会前或展会期间不遵守任何一条展览规则，将被剥夺其参展资格，主办单位将不退还任何已付的参展费用和由此造成的损失。
- 3) 主办单位有权在其认为有必要维持展会的秩序时，变更和修正规章，增加额外的条例，只有主办单位才能发表对此的辩解与不同的意见，以及规定展商的权利、义务及责任。
- 4) 由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展会未能如期召开而引起的不良后果，主办单位将不承担任何责任与经济赔偿。
- 5) 不可预见的情况：如有超出本“规定”和参展合同内指明的不可预见情况发生，主办单位拥有最终决定权。



## 联系方式



**德纳展览**  
**DONNOR EXHIBITION**

地址：浙江省温州市上江路198号经开区商务广场B-1403

电话：0577-88958607 88902222

传真：0577-88901788

邮编：325001

网址：<http://www.wiexpo.cn>

邮箱：[donnor2@donnor.com](mailto:donnor2@donnor.com)



微信轻松扫  
码上有惊喜